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科学
研究设计院
2021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二月

目录

一、部门概况	- 1 -
(一) 主要职能	- 1 -
(二) 机构设置情况	- 1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 3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3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3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3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3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3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3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3 -
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4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4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4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4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5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5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5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5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 5 -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6 -
四、名词解释	- 7 -

一、部门概况（一）主要职能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以下简称“广西建科院”）成立于 1958 年 9 月，是我国成立较早的省级建筑科学研究设计单位，是广西开展建筑行业科学研究和决策咨询服务的重要产教融合企业。2004 年 1 月 1 日，由事业单位转制为全民所有制科技型企业。

建院以来，广西建科院始终坚持科技创新，致力于解决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中关键性、公益性及共性的热、难点技术问题，在无粘结预应力、轻质墙板、复合桩基、混凝土小砌块等一批建筑新材料研发应用及钢结构与装配式建筑的研究应用等方面处于区内领先地位，引领行业发展。广西建科院在发展壮大企业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国企担当融入广西建设，为广西建设发展添砖加瓦。近 10 年来，为各级政府部门编制行业专业规划、发展研究报告、管理办法、实施方案等政府技术支撑服务项目 95 项。

作为广西建筑设计的排头兵，广西建科院参与设计了广西贵港体育中心、广西民族剧院、南宁市科技馆、南宁市城隍庙、广西老干部活动中心、南宁市埌东客运站、广西公安厅技术大楼、中国联通广西东盟交流中心等数百项重大工程的技术服务工作，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和技术信誉，为广西建设科技的发展做出了较大的贡献。

(二) 机构设置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有独立编制核算机构 1 个，为 2004 年改制前的退休人员构成。为自治区科技厅二级预算单位。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部门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63.77 万元，同比增加 13.71 万元，同比增长 27.39%。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 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63.77 万元，同比增加 13.71 万元，同比增长 27.3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77 万元，占收入总预算 100%，同比增加 13.71 万元，同比增长 27.39%。

(三) 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总预算 63.77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7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100%，同比增加 13.71 万元，同比增长 27.39%。

1.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二类，其中：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7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100%，同比增加 13.71 万元，同比增长 27.39%。

2.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

(1) 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 48.70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76.37%，同比减少 1.36 万元，下降 5.45%。

(2) 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 15.07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24.63%，同比增加 15.07 万元，增长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63.77 万元，同比增加 13.71 万元，增长 27.39%。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7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77 万元，同比增加 13.71 万元，增长 27.39%。其中：

基本支出 48.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6.37%，同比减少 1.36 元，下降 5.45%。

项目支出 15.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3.63%，同比增加 15.0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7 万元，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我院为转制院所，仅编制老人老办法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4.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无重点项目



四、名词解释

(一) 收入科目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